

合作协议

甲方：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周口众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友好协商、本着共赢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制作文明单位宣传片的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项目名称：《全面依法行政 促进法治建设——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创建河南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纪实》专题宣传片

具体项目内容：专题片的策划、拍摄、包装、后期制作。语言要求：中文配音；字幕要求：中文字幕。（字幕包含两种，一种为解说唱词，一种为标题字幕。）宣传片成品为 PAL 制式，分辨率为高清帧数 25P，立体声标准：48000HZ。拍摄设备：广播级影视摄像机 摇臂摄像 微电影级相机及镜头 辅助灯光 滑轨等设备。后期制作：Adobe premiere 非编系统 Adobe After Effects 特效制作 电视后期调色 拍摄地点：周口市域，拍摄制作时间：10 天。

第二条：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 1、甲方负责提供与项目相关的文学稿本、图片、视频等资料。乙方负责根据提供的资料制作创意执行脚本。
- 2、在约定期限内要求乙方提交有关宣传策划方案后再由甲方协助组织实施。

- 3、 有权要求乙方在委托范围内从策划角度提供意见和建议。
- 4、 按合同约定与乙方结算拍摄制作费并按时支付。
- 5、 承担因甲方过错造成的索赔或其他法律责任。

第三条：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 1、 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专题片拍摄制作费。
 - 2、 乙方负责按照通过甲方确定的创意执行脚本进行拍摄、剪辑、解说员录音、音乐、简单动画制作及全片总合成等项制作工作。
 - 3、 乙方负责按照甲方要求负责根据甲方要求和项目进度的不同阶段，经甲方认可后组织实施。
 - 4、 乙方免费向甲方提供电子邮件、U 盘格式、资料留存等后续服务，并同意甲方 15 日内将本次所摄企业专题片免费数据更新
- 的请求。
- 5、 承担因乙方过错造成的索赔或其他法律责任。

第四条：项目宣传片费用的支付标准和方式

第五条 1、《全面依法行政 促进法治建设——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创建河南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纪实》专题宣传片制作费（包括策划、拍摄、配音、后期制作等）共计：33000 元（大写：叁万叁千元整）。

2、专题片经甲方审核合格后，甲方需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因甲方未提供有关许可证及相关法律文件资料而造成损失的，则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如因乙方原因，不及时提供制作方案，甲方追究责任或终止合同。

3、在合作过程中甲乙双方应遵守外宣纪律，均不得对甲乙双方之外的任何人传播本片资料和有关信息。

4、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5、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有关条款之执行的，应由双方协商，妥善解决。

第七条：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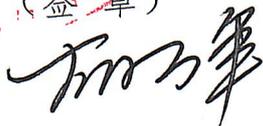
1、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代表人：（签章）



2023年12月20日

乙方：
周口众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2023年12月20日

